

证券代码：831216

证券简称：中林股份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浙江中林勘察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司法再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冻结概述

(一) 基本情况

股东蒋首尧持有公司股份 200 股被司法再冻结，占公司总股本 0.00045%。在本次司法再冻结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2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不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冻结期限为 2025 年 8 月 4 日起至 2028 年 8 月 3 日止。

(二) 本次股份冻结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股东蒋首尧持有的公司股份 200 股，被浙江省嵊州市人民法院司法再冻结。

(三) 股份冻结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冻结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司法再冻结事项未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冻结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蒋首尧

是否为控股股东：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3,448,700、7.75%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0、0%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3,448,700、7.75%

股份被限制权利的历史情况

2022年2月16日，根据浙江省嵊州市人民法院（2021）浙0683民初5068号法律文书冻结蒋首尧持有的公司股份3,44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5%，冻结期限为2022年2月16日起至2025年2月15日止。

2022年8月4日，根据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法律文书冻结蒋首尧持有的公司股份2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0%，冻结期限为2022年8月4日起至2025年8月3日止。

2025年2月17日，根据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人民法院法律文书司法再冻结蒋首尧持有的公司股份3,448,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75%，冻结期限为2025年2月17日起至2028年2月16日止。

蒋首尧持有的公司股份3,448,700股，质押给机构或个人用于融资，加之上述被冻结和再冻结的3,448,700股（包括本次），共计3,448,700股股份权利受限，受限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7.75%。蒋首尧持有公司股份3,448,700股，其持有的受限股份占其持有的股份总量的100%。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浙江中林勘察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5日